

上海市海丰水产有限公司海丰 7-18 区养殖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（含初步设计）方案编制服务项目——招标公告
（招标编号：ZXHDL2024129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江苏省, 盐城市, 大丰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上海市海丰水产有限公司海丰 7-18 区养殖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（含初步设计）方案编制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/，招标人为上海市海丰水产养殖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上海市海丰水产有限公司海丰 7-18 区养殖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（含初步设计）方案编制服务项目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上海市海丰水产有限公司海丰 7-18 区养殖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（含初步设计）方案编制服务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上海市海丰水产有限公司海丰 7-18 区养殖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(含初步设计)方案编制服务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- 1、投标人须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。
- 2、投标人须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(灌溉排涝)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环境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，并且人员、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。
- 3、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、冻结和破产状态。
- 4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质量、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，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。
- 5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。
- 6、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。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11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02 日 17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盐城市大丰区东方一号创意小镇 9-1 号楼 409 室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盐城市大丰区上海农场中兴路 188 号，上海农场场部三楼大会议室纸质文件
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盐城市大丰区上海农场中兴路 188 号，上海农场场部三楼大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编号：ZXHDL2024129

2、项目名称：上海市海丰水产有限公司海丰 7-18 区养殖尾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（含初步设计）方案编制服务项目

3、预算金额：90 万元

4、服务期：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可研报告（含初步设计）上报版本编制。

5、采购需求：可研报告（含初步设计）方案编制服务，区域面积为：17483.07 亩，按照招标人要求合理布局、综合利用现有的池塘沟渠，要求项目实施后经过处理的水产养殖尾水达到江苏《池塘养殖尾水排放标准》尾水排放二级标准。通过评审并协助项目申报服务，直至获得正式批复；具体详见招标需求。

6、质量要求：符合设计规范要求，通过评审并协助项目申报服务，直至获得正式批复。要求出具的设计方案实施后，经过处理的水产养殖尾水达到江苏《池塘养殖尾水排放标准》尾水排放二级标准。

二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；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，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。报名时须携带单位行政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原件）、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企业营业执照（副本）或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、资质证书复印件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光明食品集团上海农场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

招 标 人：上海市海丰水产养殖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海丰农场境内

联 系 人：贲犇

电 话：18796531653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大丰区东方1号创意小镇9-1号楼409室

联 系 人：王桂强

电 话：0515-66882258-9-840

电子邮件：346499624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王桂强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